

证券代码：600265

证券简称：ST 景谷

公告编号：2025-055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。公司实有董事 6 名，参加表决 6 名，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2,5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1 年，借款利率为 3.00%/年，无需公司提供抵押或担保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并签署有关合同文本及文件。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情可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2、会议以 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可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7 日